公司代码:603113　　公司简称:金能科技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秦庆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吉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吉芹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750,386,057.26	8,662,925,044.02	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12,756,250.88	5,893,913,787.57	3.7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102,399.75	-52,141,786.68	639.1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47,646,166.26	1,998,647,765.86	-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7,466,282.44	145,513,324.74	6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1,805,851.90	117,634,856.35	8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6	2.96	增加1.0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22	5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2	54.5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051,709.3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495,000.47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者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93,041.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5,993,237.54	
合计	25,660,430.5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3,67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秦庆平	196,499,200	29.07	196,497,200	质押	53,100,000	境内自然人
秦璐	120,000,000	17.75	120,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咏梅	22,060,000	3.26	22,06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1,149,691	3.1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国投协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1,147,823	3.1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君创百基(齐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161,769	2.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646,461	2.0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一和(齐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65,900	1.6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林旭燕	10,000,000	1.4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01,538	0.61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1,149,691	人民币普通股		21,149,691		
北京国投协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1,147,823	人民币普通股		21,147,823		
君创百基(齐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161,769	人民币普通股		14,161,769		
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646,461	人民币普通股		13,646,461		
天一和(齐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65,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65,900		
林旭燕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01,538	人民币普通股		4,101,53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15,600	人民币普通股		2,515,600		
曹进静	2,438,100	人民币普通股		2,438,100		
陈功	2,14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43,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秦庆平、王咏梅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秦璐为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王咏梅为秦庆平之配偶,秦璐为秦庆平与王咏梅之女。 2.北京国投协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与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国投协力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同时为国投创新基金管理人。 3.除上述以外,公司未知以上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224,870,409.38	349,772,217.41	-35.71%	质押票据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162,203,713.21	59,606,640.00	172.12%	质押票据减少
其他应收款	2,043,238.03	1,491,043.10	37.03%	员工借款增加
存货	349,025,263.59	567,535,376.25	-38.50%	原料库存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532,397,217.88	974,159,459.97	-45.35%	保本固定收益理财减少
在建工程	2,042,613,574.49	1,556,274,667.17	31.25%	工程投入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1,039.36	-10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减少
短期借款	118,764,313.63	73,499,261.92	61.59%	新增借款
应付账款	393,107,289.80	593,594,804.53	-33.78%	应付工程款、原料款减少
应付股利		270,840.00	-100.00%	支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100.00%	归还长期借款
其他综合收益	15,741.82	6,669.36	136.0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税金及附加	7,730,519.87	12,888,731.89	-40.02%	增值税相关附加税及环保税减少
销售费用	61,663,180.68	46,949,375.22	31.34%	物流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2,705,160.90	3,812,186.25	-170.96%	利息支出减少,汇兑损失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11,423,188.84	-1,199,237.59	-852.54%	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		-21,118.18	-100.00%	本期无固定资产清理
营业利润	272,264,757.37	158,591,366.41	71.68%	毛利增加
营业外支出	4,043,851.71	121,668.16	3223.67%	捐赠支出增加
利润总额	276,233,827.85	167,944,040.96	64.48%	毛利增加
所得税费用	38,767,545.41	22,430,716.22	72.83%	利润总额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7,466,282.44	145,513,324.74	63.19%	毛利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102,399.75	-52,141,786.68	639.11%	购买商品、缴纳税费支付的现金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460,436.00	-138,318,527.91	-169.28%	购买理财及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53,805.43	-168,978,029.21	108.61%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减少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3月5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2020年3月12日,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并披露了《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2020年4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048,12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30%,最高成交价为9.9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9.5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9,978,293.02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庆平、王咏梅夫妇及一致行动人秦璐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发行人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保持对发行人控制权及发行人战略决策、日常经营的相对稳定性,在锁定期满且不违背其他限制的条件下,除为投资、理财等财务安排需减持一定比例股票外,无其他减持意向;本人每年减持公司股票的数量不超过上一年度末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25%。本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进行减持的,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披露公告;本人实施具体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并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报告和公告,并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或减持期限届满后两个交易日内进行公告。本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以上承诺尚在履行期,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的现象。

2、国投协力、国投创新承诺:

在锁定期届满后,本机构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谨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届满后逐步减持;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机构每年减持的股票数量不超过上一年度末本机构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100%。本机构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本机构实施具体减持的,将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报告和公告,并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或减持期限届满后两个交易日内进行公告。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以上承诺尚在履行期,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的现象。

3、复星创富承诺:

在锁定期届满后,本合伙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谨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届满后逐步减持;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合伙企业每年减持的股票数量不超过上一年度末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100%(自发行人股票上市至其减持股票期间,发行人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的,减持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本合伙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本合伙企业实施具体减持的,将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报告和公告,并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或减持期限届满后两个交易日内进行公告。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以上承诺尚在履行期,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的现象。

四、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庆平、王咏梅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秦璐分别向本公司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双方及双方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

2、为避免未来双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为避免未来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双方/本人作出如下承诺:

在双方单独或共同控制发行人期间/在本人作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双方及双方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下列形式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事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1)直接或间接从事炭黑、冶金焦炭、对甲基苯酚、山梨酸、山梨酸钾、白炭黑等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投资、收购、兼并从事炭黑、冶金焦炭、对甲基苯酚、山梨酸、山梨酸钾、白炭黑等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的企业或经济组织;(3)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经营从事炭黑、冶金焦炭、对甲基苯酚、山梨酸、山梨酸钾、白炭黑等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的企业或经济组织;(4)以任何方式为发行人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支持或帮助。

3、为了更有效地避免未来双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双方/本人还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双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形成同业竞争;

(2)如双方及双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双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双方/本人应于发现该业务机会后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不劣于提供给双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条件优先提供于发行人;

(3)如双方/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出现了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双方将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双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相竞争的业务依市场公平交易条件优先转让给发行人或作为出资投入发行人。

4、如违反上述承诺,双方/本人将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本承诺函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在双方/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的股份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以上承诺尚在履行期,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的现象。

五、规范关联交易出具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庆平、王咏梅夫妇向本公司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在双方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双方及双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含公司)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及其他任何资产,并将尽量减少或避免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2)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双方及双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含公司)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双方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3)如违反上述承诺,双方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以上承诺尚在履行期,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的现象。

2、持有本公司5%以上权益的股东秦璐女士、国投协力、国投创新向本公司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在本人(或本企业)作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期间,本人(或本企业)及本人(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含公司)将尽量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2)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企业)及本人(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含公司)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本人(或本企业)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或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以上承诺尚在履行期,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的现象。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测本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该预测并不构成本公司的业绩承诺,投资者应充分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名称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秦庆平
日期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6

债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经营指标	单位	2020年第一季度	2019年第一季度	变动比率(%)
焦炭	产量	吨	528,837.45	522,393.25	1.23%
	销量	吨	536,874.85	525,671.05	2.13%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1,037,774,615.69	1,038,388,757.22	-0.06%
炭黑	产量	吨	74,187.81	61,188.53	21.24%
	销量	吨	70,631.59	60,561.91	16.63%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324,637,080.79	318,757,761.13	1.84%
白炭黑	产量	吨	7,206.22	8,366.27	-13.87%
	销量	吨	6,867.20	7,837.30	-12.38%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30,373,496.60	34,078,075.03	-10.87%
甲醇	产量	吨	43,357.77	41,162.92	5.33%
	销量	吨	41,850.38	39,116.30	6.99%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69,924,059.55	73,676,460.40	-5.09%
主要产品	经营指标	单位	2020年第一季度	2019年第一季度	变动比率(%)
山梨酸及山梨酸钾	产量	吨	3,406.74	3,631.11	-6.21%
	销量	吨	3,468.99	3,588.03	-3.32%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93,933,564.46	92,750,925.40	1.28%
对甲基苯酚	产量	吨	1,703.34	2,713.36	-37.22%
	销量	吨	1,922.53	2,697.45	-28.73%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35,475,541.49	48,808,157.55	-27.32%

(二)主要产品的平均售价情况

主要产品	经营指标	单位	2020年第一季度	2019年第一季度	变动比率(%)
焦炭	平均售价(不含税)	元/吨	1,932.99	1,975.36	-2.14%
炭黑			4,596.20	5,263.34	-12.68%
白炭黑			4,422.98	4,348.19	1.72%
甲醇			1,670.81	1,883.52	-11.29%
山梨酸及山梨酸钾			27,078.07	25,850.13	4.75%
对甲基苯酚			18,452.53	18,094.18	1.98%

(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原材料	经营指标	单位	2020年第一季度	2019年第一季度	变动比率(%)
煤炭	平均单价(不含税)	元/吨	1,133.13	1,237.81	-8.46%
煤焦油			2,243.12	2,939.60	-23.69%
蒽油			2,504.53	2,882.47	-13.11%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 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7债

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业绩及分红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2019年业绩及分红说明会以网络方式举行,公司管理层就公司2019年业绩及分红相关事宜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说明会于2020年4月29日(周三)下午15:00-16:00通过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进行在线交流。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秦庆平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王忠霞女士,财务总监刘吉芹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以网络提问形式,就所关心的问题与公司参会人员进行了沟通交流。

五、会议主要内容

本次2019年业绩及分红说明会的主要内容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附件:2019年业绩及分红说明会会议内容

1、业绩还行,怎么股价卻此难堪,似乎还没涨过?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影响股价因素除公司业绩和基本面外,还受宏观经济、行业形势、投资者心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会持续做好经营管理及项目建设,以更好的业绩回报股东。

2、是否为了如此低价增发,故意打压股价,如此低了,还要80%增发,未免吃相太难看了吧?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20年4月18日),根据相关规定,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故公司发行价格符合证监会要求。自2017年5月公司上市以来,受宏观经济及化工行业周期影响,公司股价出现下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秦庆平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和公司价值充满信心,全额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利于向市场以及中小股东传递积极信号。

3、公司第四季度为何不进行利润分配?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为实现金能转型升级并增厚公司业绩,公司在青岛投资建设新项目,该项目的资金需求较大,且从公司2019年前三季度的现金分红总额已达到《公司章程》的分红比例规定,为了保证公司青岛项目的顺利进行,决定公司2019年第四季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谢谢!

4、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于公司未来的盈利影响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所增加,而募集资金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短期内可能会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达产,将充分发挥公司的竞争优势,预计将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增厚利润水平和每股收益。

5、贵司是化工行业,根本不采煤,为何还弄到煤炭掘行业,现在煤价大跌,对公司是利好吗?青岛项目投产前景有信心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相关行业分类,公司属于C25石油加工、炼焦和核燃料加工业,煤炭为公司主要原材料,且全部对外采购,煤价大跌会降低公司生产成本,增加公司利润。公司于2018年2月28日与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签署了《金能科技新材料与氢能源综合利用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项目总投资203亿元,分两期建设。一期项目已于2018年12月底奠基开工,正在按计划建设中,计划2021年4月份左右投产,其中仅可转债募投项目建成后就可形成90万吨/年丙烷脱氢及48万吨/年绿色炭黑的产能,副产的氢气可满足50万辆新能源汽车的使用量,达产后预计实现销售收入104亿元,利润总额13.4亿元。

6、首发行价13块,债转股价11.4元,定增价7.61元,股价也由上市30左右到现在9元,公司的战略是怎样的?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影响股价因素除公司业绩和基本面外,还受宏观经济、行业形势、投资者心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未来将专注化工行业,以煤化工与精细化工为基础,石油化工为重点,做好化工的科学整合,走差异发展之路,力求在化工领域内做到专业、数一数二。发展战略具体内容如下:

(1)循环经济战略:持续优化整合产业链条,高效利用能源和资源,打造经济循环式的生产模式,实现绿色低碳发展。

(2)技术创新战略:以国家企业技术中心为创新平台,坚持学习创新与自主创新并重,完善人才培养和技术创新机制,壮大创新队伍,推动技术进步,促进产业升级,让技术创新成为公司持续发展的引擎。

(3)品牌提升战略:扎实做好品牌定位及品牌规划,提升企业家品牌影响力,赋予企业品牌更多新内涵,打造以品质为核心的差异化产品品牌,在相互促进中提升企业品牌价值。

(4)人才发展战略:遵循“批判主义”理念,持续完善企业文化,畅通五大晋升通道,包容与使用结合,培养与引进并重,打造一支优秀团队。

(5)资本运营战略:在企业可支配资源最佳化的基础上,通过多种形式,完成资源的有效整合,形成互补和协同效应,实现企业效益增长与价值增值。

7、1650元煤炭价位亏本吗?谢谢!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煤炭为公司主要产品焦炭的原材料,2019年度公司焦炭毛利率为16.81%。

8、对于股价持续下跌,真的太难受了。20多买的。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的心情我们非常的理解,我们作为实体企业,首先要做好公司的生产经营,自上市以来,也取得了较好的业绩。为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在青岛建设新材料及氢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项目目前正在紧锣密鼓的建设中,且将会在2021年4月份左右投产。另外,我们将进一步做好信息披露及相关宣传工作,让市场能够更全面、更客观的了解我们公司,感谢您的关注。

9、介绍一下青岛项目现在的建设进度,未来效益预期?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青岛新材料与氢能源综合利用项目一期项目已于2018年12月底奠基开工,正在按计划建设中,计划2021年4月份左右投产。其中可转债募投项目90万吨/年丙烷脱氢及48万吨/年绿色炭黑达产后预计实现销售收入104亿元,利润总额13.4亿元。

10、做高性能PP,不再原有的青岛项目规划里吗?为何还要增发?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2×45万吨/年高性能聚丙烯项目是包含在青岛新材料与氢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里的,此项目总投资398,659.56万元,尚有资金需求。

11、同行业2020年一季度报告多数不理想,不知公司第一季度盈利怎么样?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春节及疫情期间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组织良好,第一季度报告会在4月30日进行公告,敬请关注。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0-052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刘东先生	董事	个人原因	刘文静女士

公司负责人刘文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传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白雪莲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97,062,718.46	835,771,436.14	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4,780,780.48	96,050,438.13	5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2,524,393.33	80,837,989.31	63.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4,407,774.40	94,001,970.05	42.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0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0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0%	1.22%	0.4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365,047,246.38	13,259,178,843.55	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671,663,706.09	8,432,305,874.79	2.8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7,821.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937,546.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8,128.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63,933.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85,382.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03	
合计	12,256,387.1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9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90%	326,819,243	179,919,243	质押	231,900,000
北京中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9%	169,557,943	137,448,607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7%	46,000,048			
中泰证券资管-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中泰资管2号FOF集合资管计划-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中泰资管1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9%	38,460,080			
中轩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45%	33,247,700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胜恒普惠一期私募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8,853,63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能源及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7%	5,459,292			
国信国投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华宇瑞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5,304,09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环保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5,144,119			
富安达基金-南京银行-富安达-富享14号股票型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5,123,149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	146,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900,00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46,000,048	人民币普通股	46,000,048
中泰证券资管-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中泰资管2号FOF集合资管计划-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中泰资管11号单